

苏州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单位 主要职能	<p>苏州市行政审批局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行政审批改革、政务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p> <p>(一) 负责全市政务服务综合管理、业务指导，负责市、县两级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p> <p>(二) 负责全市“放管服”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p> <p>(三) 承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赋予和市级部门划入的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的审批、服务、管理职能，负责我市涉及“3550”改革市场准入和投资建设审批链条上的相关事项办理。</p> <p>(四) 负责规范、指导全市行政审批局的工作，负责建立和完善政务服务工作机制，对行政审批情况进行跟踪督办。</p> <p>(五) 组织市级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的集中受理办理。</p> <p>(六) 负责全市政务服务“一张网”建设工作技术指导、业务培训等工作。</p> <p>(七) 负责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监督工作，承担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实施和安全管理等工作。</p> <p>(八) 承担政务服务热线等公共服务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市政风热线”管理运行工作。</p> <p>(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十) 职能转变。</p> <p>1. 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制度。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并将相关信息同步推送至市相关部门，市相关部门将事中事后监管结果推送给市行政审批局，市相关部门在市行政审批局行使行政许可权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技术服务等综合支撑，按照审批结果及时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承担监管主体责任。</p> <p>2. 按照简政放权要求，将在姑苏区范围内依法依规可由区级政府行使的行政权力和相关职责事项交由姑苏区行使，成熟一批，移交一批，逐步到位。</p>				
机构设置及 人员配置	<p>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处（政务服务指导处）、市场准入审批一处、市场准入审批二处、项目建设审批一处、项目建设审批二处、综合审批处、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处、督查处、信息处、公共服务热线管理处、人事处13个处室和机关党委，核定行政编制54名，现有在职人员56名。</p>				
部门整体 资金（万 元）	收入			全年 预算数	
		资金总额		3828.8	
		财政拨款	小计		3828.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28.8
			政府性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全年 预算数
		基本支出		1200	2698.66
		项目支出		107.5	1130.14
		行政诉讼费		10	25
		办公设备购置		5	13
		体检费		0	14.14
		专项培训费		0	36.5
		专项邮寄费		30	80
		专设机构工作经费		0	243.9
		党团活动经费		2	7.7
人才代理费		12.5	49.9		
信息化维护费2		0	99		
信息化维护费1		20	275		
制服购置费		0	25		
专项委托业务费		20	221.33		

		专项宣传广告费	5	24.67
		专项调研调查费	3	15
中长期目标	紧紧围绕江苏“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全面落实《江苏省促进政务服务便利化条例》，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工作为抓手，实现政务服务由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并重转变、“不见面审批”由能办向好办转变，精心打造“苏式服务”工作品牌，加强政务服务便利化、规范化水平，切实增强办事企业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年度目标	2024年，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加快数字政务建设，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力争推出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着力解决好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30%	=100%
		预算偏差率	≤10%	≤10%
		结转结余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机构建设	组织建设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承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赋予和市级部门划入的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的审批、服务、管理职能,负责我市涉及“3550”改革市场准入和投资建设审批链条上的相关事项办理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三方评估	政府投资项目可研报告评估数量	≥15个	≥30个
		政务服务大厅各事项审批	政务服务大厅各审批事项办件数量	≥150000件	≥300000件
		行政诉讼应诉	行政诉讼应诉数量	≤8件	≤16件
		各类市场主体登记	各类市场主体登记办件数量	≥1000件	≥2000件
	承担政务服务热线等公共服务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市政风热线”管理运行工作	政风行风热线	按时开展政风行风热线	准时	准时
	负责规范、指导全市行政审批局的工作,负责建立和完善政务服务工作机制,对行政审批情况进行跟踪督办	互联网加政务服务专项督查	督查基层网点数量	≥100个	≥200个
	组织市级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的集中受理办理	“不见面审批”购买快递服务	免费邮寄办件数量	≥35000件	≥70000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满足公共服务需求	基本满足	基本满足	
	社会效益	政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故障率	≤5%	≤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企业群众满意度	≥95%	≥95%	